

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2025 年 4-6 月罪犯食堂大米单一
来源采购



项目编号：25AT47073802617

项目单位：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代理机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7 日

目 录

| | |
|--|----|
| 目 录 | 1 |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 2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7 |
| 一、总则 | 7 |
| 二、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8 |
|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 9 |
|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 10 |
| 五、协商与评审 | 11 |
| 六、成交和授予合同 | 12 |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14 |
| 第五章 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 | 17 |
| 一、总则 | 17 |
| 二、协商程序 | 17 |
| 第六章 合同格式 | 19 |
|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 26 |
|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 27 |
| 第七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 29 |
| 一、响应函格式 | 30 |
| 二、响应一览表 | 31 |
| 附表：货物分项报价表 | 32 |
| 三、最终承诺报价表 | 33 |
| 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 34 |
| 五、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 35 |
| 六、授权委托书 | 36 |
| 七、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 37 |
| 八、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表 | 38 |
| 九、方案 | 39 |
| 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 40 |
|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 41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安徽省白湖农场米业有限公司：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 项目编号：25AT47073802617
2. 项目名称：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2025 年 4-6 月罪犯食堂大米单一来源采购
3. 项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
4. 项目单位：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5. 项目概况：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2025 年 4-6 月罪犯食堂大米单一来源采购，详见采购文件
6. 资金来源：财政支付
7. 项目预算：240 万元
8. 项目类别：政府采购货物
9. 标段（包别）划分：共分 1 个包，本次采购第 1 包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09:00 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15:30；
2. 获取方式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需在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www.xinecai.com）进行企业免费注册并完善企业信息后审核通过（注册主

体须选择采购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具体操作参见安天智采网站“产品与服务-服务指南”栏目--“供应商操作系统说明书”（<https://www.xinecai.com/serveguide#>）。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造成影响的，责任自负。完成企业注册并通过审核后（审核期一般为三个工作日），可以通过互联网登录“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明确参加项目及包号，下载文件及相关附件（含澄清、答疑及补充通知等文件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安天智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上述相关内容，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联合体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文件下载操作。用户注册成功后如需要变更初始注册信息的，应及时在安天智采申请变更（安天智采技术人员联系电话：400-050-9988），如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良后果，供应商责任自负。

四、协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15 时 30 分
2. 地点：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www.xinecai.com）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提交地点

同协商时间及地点

六、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采购人：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

联系人：童工

电 话：18963713326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鑫路 69 号安天利信总部基地

联系人：窦工

电 话：0551-63736771

2025 年 4 月 2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2025 年 4-6 月罪犯食堂大米单一来源采购 项目编号：25AT47073802617 项目预算： <u>240</u> 万元 | | | | | | | | |
| 2 | 采购人名称：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 联 系 方 式：18963713326 | | | | | | | |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鑫路 69 号安天利信总部基地 联 系 人：窦工 联 系 方 式：0551-63736771 | | | | | | | | |
| 4 |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安徽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 联 系 方 式：0551-68150413 | | | | | | | | |
| 5 | 项目类别：货物类 | | | | | | | | |
| 6 | 供货完成时限：成交供应商应承诺在服务期内，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货物数量，分批次将货物送至最终目的地（所有关押点罪犯食堂，最远的关押点罪犯食堂距离白湖分局机关约 15 公里，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配送地点），不得无故拒绝和拖延；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送货不及时、货物质量数量不符，供应商应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赔偿责任。 供货计划时间表（以实际供货计划为准，承诺允许根据实际变动供货时间、计划）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时间段</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预计供货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5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0 吨</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5 年 5 月 1 日—5 月 31 日</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0 吨</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25 年 6 月 1 日—6 月 30 日</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2px;">200 吨</td></tr> </tbody> </table> | 时间段 | 预计供货量 | 2025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 | 200 吨 | 2025 年 5 月 1 日—5 月 31 日 | 200 吨 | 2025 年 6 月 1 日—6 月 30 日 | 200 吨 |
| 时间段 | 预计供货量 | | | | | | | | |
| 2025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 | 200 吨 | | | | | | | | |
| 2025 年 5 月 1 日—5 月 31 日 | 200 吨 | | | | | | | | |
| 2025 年 6 月 1 日—6 月 30 日 | 200 吨 | | | | | | | | |
| 7 | 付款方式：货物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后，按月结算，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7 个工 | | | | | | | | |

| | |
|----|---|
| | 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 8 | 履约保证金: 免收 |
| 9 |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日。 |
| 10 |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 |
| 11 | <p>供应商应登陆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 (https://www.xinecai.com/) 进行企业免费注册并完善企业信息后审核通过（<u>注册主体须选择采购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u>）。审核通过后，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在网下载采购文件。线上获取如出现问题，请供应商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采购的，责任自负。</p> <p>备注：</p> <p>（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p> <p>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需在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 (www.xinecai.com) 进行企业免费注册并完善企业信息后审核通过（<u>注册主体须选择采购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u>），具体操作参见安天智采网站“产品与服务-服务指南”栏目-“供应商操作系统说明书” (https://www.xinecai.com/serveguide#)。<u>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造成影响，责任自负。</u>完成企业注册并通过审核后（审核期一般为三个工作日），可以通过互联网登录“安天智采电子交易系统”，明确参加项目及包号，下载文件及相关附件（含澄清、答疑及补充通知等文件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安天智采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上述相关内容，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联合体参与响应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文件下载操作。用户注册成功后如需要变更初始注册信息的，应及时在安天智采申请变更（安天智采技术人员联系电话：400-050-9988），如因未及时变更导致不良后果，供应商责任自负。</p> <p>（2）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方式：</p> <p>①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请供应商在安天智采系统中下载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参见安天智采网站“产品与服务-服务指南”栏目-“供应商操作系统说明书” (https://www.xinecai.com/serveguide#)，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050-9988）。</p> |

②供应商须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响应文件，建议使用企业法人主锁。如未办理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省电子认证管理中心（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鑫路 69 号安天利信总部基地 1 楼）或网上直接办理，联系电话：0551-63733806，CA 办理须知详见安天智采系统“CA 办理须知要求”。

③本项目供应商需采用最新版电子文件制作工具，具体操作参见安天智采网站“产品与服务-服务指南”栏目--“供应商操作系统说明书”(<https://www.xinecai.com/serveguide#>)，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更新前务必将杀毒软件及安全卫士退出，否则会导致更新失败），以免造成响应文件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响应，责任自负。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5 点 30 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供应商在报价时 应考虑此项费用。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 按下表规定的 75%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 中标金额 | 费率 |
|--------------|--------|
| 100 万元以下 | 1. 5% |
| 100~500 万元 | 1. 1% |
| 500~1000 万元 | 0. 8% |
| 1000~5000 万元 | 0. 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 25% |
| 1~5 亿元 | 0. 05% |
| 5~10 亿元 | 0. 01%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 1 本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 2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项目单位所有。

2、定义

2. 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 2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结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4、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的费用

4.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主体应对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语言文字

单一来源及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单一来源采购相关事项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部分专用术语需使用外文的除外）。

7、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勘察现场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组织单一来源供应商现场考察。

9、偏离

若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允许响应文件偏离某些要求，偏离应当符合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二、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0 采购文件构成

10.1 采购文件包括：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10.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没有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采购人认为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表述清楚的，可以进行澄清并书面通知供应商。

11.2 供应商认为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表述不清的，可以要求采购人作出解释。

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12、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12.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本文件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12.2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供应商一旦成为成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2.3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

12.4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4.1 应包括货物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采购活动、以及之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

12.4.2 所有货物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

13、单一来源报价

13.1 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3.2 货物类项目适用：本项目报价包含以下部分：所需的货物价、包装费、运至目的地的运输费、仓储费、人员工资、技术支持、上门服务及售后服务、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项目后期不追加费用。货物价款为交付至采购人现场的落地价（卸车并就位至采购人指定的项目地点）。该价款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再进行调整。

13.3 供应商响应的货币为人民币。

14、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递交响应保证金。

15、响应有效期

15.1 响应有效期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可以书面形式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为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

15.3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责任。

16、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签署

除特别说明外，本文件要求供应商盖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均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其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被授权人签字的，还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网上递交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电子交易系统递交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开标系统不予接收。

17.2、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解密

供应商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规定时间内（30分钟）完成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

18、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五、协商与评审

20、协商

20.1 采购人将在规定的时间组织网上协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20.2 采购人将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组成协商小组。

20.3 协商小组将首先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了解其与采购文件要求是否有偏离。

20.4 符合性评审结束后，协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就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含糊不清、错漏的地方或协商小组提出的其他内容进行澄清，然后与供应商就采购需求进行协商并要求供应商就之前提出的问题和技术内容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不进入后续程序。**

20.5 符合性评审通过后，协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并确定最终合同价格。供应商每次报价都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电子签章后，通过线上系统提交给协商小组。

20.6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未进行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报价应不得超过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否则作无效处理。

20.7 供应商最终报价超预算的，否决其参与单一来源活动。

21、评审

21.1 协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件进行评审，并编写协商情况记录。协商情况记录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的协商记录和协商结果编写的报告，应当由采购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21.2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天智采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xinecai.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2、异常情况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四) 因重大事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一)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采购人可以支付的除外；
- (三)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四)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 (五) 提供虚假材料参加单一来源活动的违法、违规行为被查实的。

六、成交和授予合同

24、成交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协商情况记录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25、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5.2 政府采购合同在履行中可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但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5.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将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处理。

25.4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处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一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第五十四条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二)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6、履约保证金

26.1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规定，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26.2 履约保证金是督促成交供应商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一个经济制约手段。当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违约而造成损失时，可在无须征得成交供应商同意的情况下首先从其所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获取相应的补偿。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二级籼米 300000 公斤，二级粳米 300000 公斤。

二、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1. 供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通用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如出现质量问题或系假冒伪劣产品，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人所供每批次产品，必须提供近期的、与采购品种相符的产品出厂检验报告。

3、成交人在供货期间，凡因所供货物质量问题造成严重后果的，成交人必须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4、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安徽省白湖监狱管理分局生活卫生科对中标方所送的货物与中标方一道，两次随机抽样并将样品送合肥市质量检测机构检验。货物首次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后进行第一次抽样送检，供货期间内由采购人随机进行第二次抽样送检，中标方应全程配合进行货物检验。如检验不合格，中标方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相关所有合同。

5、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共同清点、检查外观，双方签字确认。

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三、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承诺在服务期内，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货物数量，分批次将货物送至最终目的地（所有关押点罪犯食堂，最远的关押点罪犯食堂距离白湖分局机关约 15 公里，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配送地点），不得无故拒绝和拖延；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送货不及时、货物质量数量不符，供应商应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赔偿责任。

供货计划时间表（以实际供货计划为准，承诺允许根据实际变动供货时间、计划）

| 时间段 | 预计供货量 |
|-------------------------|-------|
| 2025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 | 200 吨 |
| 2025 年 5 月 1 日—5 月 31 日 | 200 吨 |
| 2025 年 6 月 1 日—6 月 30 日 | 200 吨 |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或使用者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过期（含违法涂改生产日期）、破包、漏包、脏包、坏包、包装污染（有霉斑、虫咬等）、产品内有异物、产品有异味等质量问题或现象，由成交供应商无条件免费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需方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方承担。

四、技术要求

(一) 大米质量要求及技术参数

| | | |
|---------------------------|----------------------------------|------|
| 品种 | 粳米 | |
| 执行标准 | GB1354-2018 | |
| 等级 | 二级 | |
| 加工精度 | 背沟无皮，或有皮不成线，米胚和粒面皮层去净的占 90%以上 | |
| 碎米 | 总量/% ≤ | 10 |
| | 其中小碎米/%≤ | 1 |
| 不完善粒/%≤ | 3 | |
| 杂质 | 总量/% ≤ | 0.25 |
| | 糠粉/% ≤ | 0.15 |
| | 矿物质/%≤ | 0.02 |
| | 带壳稗粒/ (粒/公斤) ≤ | 3 |
| | 稻谷粒/ (粒/公斤) ≤ | 4 |
| 水分/%≤ | 15.5 | |
| 黄粒米/% ≤ | 1 | |
| 互混/% ≤ | 5 | |
| 色泽、气味 | 无异常色泽和气味 | |
| 包装规格为 50kg 包装；每批次提供产品合格证。 | | |
| 品种 | 籼米 | |
| 执行标准 | GB1354-2018 | |
| 等级 | 二级 | |
| 加工精度 | 背沟无皮，或有皮不成线，米胚和粒面皮层去净的占 90%以上 | |
| 碎米 | 总量/% ≤ | 20 |
| | 其中小碎米/%≤ | 1.5 |
| 不完善粒/% | 3 | |
| 杂质 | 总量/% ≤ | 0.25 |
| | 糠粉/% ≤ | 0.15 |
| | 矿物质/%≤ | 0.02 |
| | 带壳稗粒/ (粒/公斤) ≤ | 3 |
| | 稻谷粒 (粒/公斤) ≤ | 4 |
| 水分/%≤ | 14.5 | |
| 黄粒米/% ≤ | 1 | |
| 互混/% ≤ | 5 | |
| 色泽、气味 | 无异常色泽和气味 | |
| 要求 | 包装规格为 50kg 包装；每批次提供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 | |

(二) 产品原料：2023年以来产的稻谷生产的大米；

五、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为一次性不可变更的报价，包含以下部分：所需的货物价、包装费、运至目的地的运输费、仓储费、人员工资、技术支持、上门服务及售后服务、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项目后期不追加费用。货物价款为交付至采购人现场的落地价（卸车并就位至招标人指定的项目地点）。该价款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再进行调整。

第五章 协商程序和评审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协商程序

采购小组对通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审表如下：

| 资格审查表 | | | |
|-------|-----------------------|-------------------------------|--|
| 序号 | 评审指标 | 评审标准 | 格式及材料要求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合法有效 | 评审核验电子标书中的下列证书、证明材料：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
| 2 | 食品经营许可证 | 合法有效 | 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 3 | 不良信用记录 |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资格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3.3 (2) 条要求注：如因信用信息查询渠道故障无法查询信息的，以供应商提供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作为评审依据。 |
| 4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七 |
| 5 | 其他要求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采购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 |
|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1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2 | 响应函 |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一 |
| 3 | 报价 | 报价表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报价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3 条要求 | 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二 |
| 4 | 授权书 |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六。 |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评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第六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货人（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财政编号：_____

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及代理机构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成交通知书；
-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附件；
- (3) 响应文件及附件；
- (4)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5)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具体见采购需求

第三条 包装、运输和交付

1、交付日期：_____

2、交付地点：_____

3、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

4、凡由于乙方对合同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合同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致使合同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和装卸等一切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货物应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至甲方指定位置，开箱清点及初步检验时双方应派人员参加。

7、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且安装完毕经检验合格交付甲方，该日期为交付日期。双方签署交付收货单后为交付完毕。交付完毕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此前货物毁坏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1、乙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_____。

2、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达不到合同要求，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合同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修理或更换，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以及相关服务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由于乙方更换、修理和续补货物或更换服务，而造成本合同不得不停止运行，质量保证期应依照停止运行的实际时间加以延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交货期及免费质保期

1、合同总价：（人民币或其他币种）大写_____（¥ _____）。

或，合同单价：（人民币或其他币种）大写_____（¥ _____）。

2、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3、交货期: _____

4、免费质保期: _____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具体付款方式: _____

第七条 检测与验收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将供货产品送至相关检测机构进行履约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合同要求的，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逾期不送检、送检产品与合同约定产品不符或送检不合格，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责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3、乙方应对提供的合同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合同货物交给甲方。

4、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5、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货物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订《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6、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7、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8、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

验收。

9、如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出具《验收报告》。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也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或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和误期责任乙方承担。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人民币大写_____），收受人为_____，有效期为合同货物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合格后_____天，期限至_____。

2.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3、履约保证金在合同货物最后一批交货验收合格后_____天内退还。

4 、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原因导致交货期限延长的，其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应相应延长。

5、发生下列之一者，则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 (1) 乙方发生违约行为而完全终止合同；
- (2) 乙方不履行实质性承诺。

6、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或不予退还并不免除乙方对已交付合同货物的质量责任。

7、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九条 转让与分包

1.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2. 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一 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为项目实施提供必要的场地和便利帮助，按时验收，按时支付合同款项等。

(二) 乙方责任

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完成供货、安装、免费质保、售后服务等。

第十二 条 税费

1、按现行税法规定向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责。

2、按现行税法规定向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 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四 条 违约责任及索赔

-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合同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1）没收履约保证金（2）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3、乙方如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甲方不能及时按合同付款，则应当自逾付款第5日起，每天按当期应付未付服务费的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甲方应付费用拖欠60天后，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承担的管理目标及责任。

6、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完成管理和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7、乙方应对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合同要求不符、或服务过程出现的失误按下列情形及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8、乙方未按要求维护保养设备致使设备损坏的；或因人为因素致使所检修的设备损坏的；或因监管不力致使被第三方损坏设备的，从而导致对甲方造成损害的，应负责修复损坏设备并按照第7条规定赔偿甲方损失。

9、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甲方允许的更长时间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经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直接在服务费用中扣除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10、乙方不能履行协商时承诺提供的本地化服务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赔偿损失或解除合同。

第十五条 其他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_____项方式处理：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_____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合计__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货人（乙方）：（公章）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甲方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为获得_____（采购项目名称）合同相关服务，已接受_____（乙方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提供上述合同相关货物所作的采购响应，甲方和乙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 (4) 合同条款；
- (5) 采购需求；
- (6) 分项报价表；
- (7) 成交货物技术响应资料；
- (8)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乙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甲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格式

履约保函

编号：

致受益人_____：

因_____（下称“被保证人”，地址：_____）与你方签订了____项目合同（项目编号：_____），我方愿就被保证人履行上述合同的义务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方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下称“担保金额”）为（币种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二、我方在本保函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本保函的有效期为以下第1种：

1. 本保函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 _____ / _____。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的约定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原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担保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代理人签署索赔通知的，应当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发的授权文件。

（二）索赔通知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的约定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法院判决书或仲裁裁决书等。

3. 索赔资料应在有效期内送达我方，否则我方不承担责任。

（三）索赔通知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_____。

五、本保函担保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_____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 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____/____),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消灭,受益人应立即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我方;受益人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保函仍在有效期届至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十、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一、其他条款:

_____ / _____。

十二、本保函自我方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邮编:

电话:

传真:

签发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第七章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签 章或 盖 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响应函格式

致: (采购人的名称)

1、根据贵方(项目编号)单一来源文件, 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全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 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

3、一旦确定我方成交,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按时完成货物供应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协商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 _____ (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二、响应一览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响应供应商全称 | |
| 响应范围 | 全部 |
| 响应报价 (人民币) |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 备注说明 | |

响应供应商电子签章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应清楚地标明供应商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含响应产品所产生的采购、运输、人工、售后、税费等)、总价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响应一览表中的总报价一致。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附表：货物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品牌及型号 | 制造或服务最终提供商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注：本表应清楚地标明供应商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含响应产品所产生的采购、运输、人工、售后、税费等）、总价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响应一览表中的总报价一致。

三、最终承诺报价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响应供应商全称 | |
| 响应范围 | 全部 |
| 响应报价 (人民币) |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 备注说明 | |

响应供应商电子签章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应清楚地标明供应商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型号、数量、单价(含响应产品所产生的采购、运输、人工、售后、税费等)、总价等内容,其合计价格应与响应一览表中的总报价一致。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注：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五、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六、授权委托书

_____(供应商名称的全称) 授权本公司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参加_____ 某项目采购活动 (项目编号: 某编号),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采购过程的一切事宜。供应商授权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

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 _____ (请填写手机号码)

供应商电子签章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 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 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及联系方式即可。

七、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 (3) 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 (4)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 (5)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 期：

八、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及型号 | 数量 | 单一来源文 件要求 | 供应商填写 | 响应情况 |
|----|------|-------|----|--------------|-------|------|
| | | | | 技术参数 | 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 1、供应商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供应商填写”中，必须详细地列明产品的所有参数和品牌型号，不得以“同左”或“同上”形式填写。
- 2、供应商必须根据自己所投产品与“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并将这些差异内容用加粗的字体显示出来，不得出现通过改动单一来源文件的技术参数而使自己的产品满足要求的情况。
- 3、如果供应商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将可能被认为是未对单一来源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供应商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九、方案

(一) 供货、验收等各类方案（详细说明）

(二) 质量及售后服务方案等

十、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信息；
2.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仅作为结果公告使用，请供应商规范填写。
4. 最终报价在上表的基础上予以百分之_____ 的折扣优惠（如：供应商第一次报价为 100 元，最终报价为 80 元，则折扣优惠为 80%。）。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采购需求及协商程序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